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rrus Aircraft Limited

西銳飛機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7)

**持續關連交易
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4日及2025年4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Cirrus Design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向Continental購買延長保修保障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宣佈，鑒於本集團客戶對延長保修保障的持續需求，於2025年11月3日，Cirrus Design與Continental訂立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據此，Cirrus Design可向Continental購買延長保修保障，期限自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訂立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航空工業及其附屬公司持有293,463,31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80.18%。因此，航空工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Continental為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由航空工業間接持有約46.4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Continental為航空工業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根據年度上限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0.1%但全部低於5%，訂立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可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4日及2025年4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Cirrus Design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向Continental購買延長保修服務的關連交易。

本集團不時因應客戶要求在標準計劃保修之外提供額外保障，就Continental供應並安裝於本集團售予客戶的飛機上的引擎，向Continental購買延長保修保障。為了規範這一安排，Cirrus Design於2025年11月3日與Continental訂立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據此，Cirrus Design可向Continental購買延長保修保障，期限自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訂立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

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2025年11月3日
- 訂約方：
- (1) Cirrus Design Corporation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
 - (2) Continental Aerospace Technologies, Inc.。
- 期限：自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訂立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 主要條款：
- Cirrus Design有權(但無義務)就已交付引擎向Continental購買可選延長保修服務，以獲得延長保修保障。
- 根據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下達的每份延長保修保障採購訂單，均須列明(a)數量；及(b)單價與總價。
- Continental屆時應向Cirrus Design開具發票，付款期限為Cirrus Design收到發票後30日內。

定價：

每項延長保修保障的購買均採用公正合理的平等交易原則，當中會考慮風險程度及保障期限等因素。一般而言，延長保修保障的價格乃根據對預期保修索償及長期成本的精算評估制定，並以航空業內同類延長保修產品的現行市價作為基準。

訂約方協定價格時將遵循以下原則：

- (a) 定價須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而該等條款須採用公正合理的平等交易原則；
- (b) 定價須按現行市價釐定；及
- (c) 定價條款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Cirrus提供的可用條款。

歷史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

本集團購買延長保修保障的歷史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本集團購買延長保修保障的歷史交易金額

期限	歷史交易金額 美元
----	--------------

自2024年7月12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買賣日期)至 2024年12月31日	2,968,000
---	-----------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	4,928,000
-----------------------	-----------

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上限(每個日歷年) 美元
-------------	-------------------

2025年	7,402,500 (包括在延長保修主 供應協議日期之前於2025年 購買的所有延長保修保障)
-------	---

2026年	7,402,500
-------	-----------

年度上限乃經計及以下因素釐定，包括(i)本集團購買延長保修保障的歷史交易金額；(ii)本集團根據(a)本集團向Continental購買引擎的數量；及(b)已要求延長保修保障的客戶所佔百分比；及(iii)用以應對客戶對本集團飛機訂單的任何非預期需求增長的合理緩衝資金。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訂立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向Continental購買延長保修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該等客戶要求為其飛機引擎提供超出標準製造商保修期限的額外保障(原有標準製造商保修期限為三年)。購買延長保修服務的決定由每位客戶自行作出。此項安排採用背對背協議架構，即客戶向本集團購買飛機延長保修服務，而本集團則向主要供應商(其中包括Continental)採購相應的保修。本公司認為向本集團需要額外保障的客戶提供有關延長保修服務為一項增值服務。此外，與Continental合作可確保保修服務獲得引擎製造商支持，進一步增強客戶對本集團產品的信心。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且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更有利的條款訂立；同時，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航空工業及其附屬公司持有293,463,31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80.18%。因此，航空工業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Continental為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由航空工業間接持有約46.4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Continental為航空工業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根據年度上限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0.1%但全部低於5%，訂立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可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概無董事於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項下的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內部控制措施

為確保持續關連交易將根據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的條款進行且Continental所提供的條款及定價，不得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及定價，本集團已採納以下內部控制措施：

- (1) 審核與Continental的延長保修保障定價時，本集團管理層按年度基準進行審核，倘適用，將通過航空業內可資比較的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所提供的條款及定價，於相關定價網站查詢並比較價格，或在可行情況下參考周邊市場類似交易的價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的該等條款及定價須與Continental的定價等級進行比較，以確保Continental所提供的條款及定價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及定價；
- (2) 本集團財務部門將密切監控根據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支付或收取的每筆款項，並及時向本公司指定合規部門匯報監控數據。合規部門將持續監控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項下的交易總額，以確保不超過年度上限；
- (3) 本公司將持續開展內部控制審查，包括審查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措施；
- (4) 本公司核數師將根據上市規則對交易的定價基準及年度上限進行年度審查；及
- (5)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對該等交易進行年度審查，以確保該等交易乃採用公平原則訂立，且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根據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條款進行，同時確保遵守上市規則。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公司是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私人航空業的優質飛機。Cirrus Design為一家根據美國威斯康星州法律成立的公司。本集團透過Cirrus Design從事設計、開發、製造、銷售、營銷及客戶服務活動。

Continental

Continental是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2))的全資附屬公司。Continental主要從事通用航空飛機活塞引擎製造。

截至本公告日期，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由航空工業間接持有約46.40%。

航空工業於2008年11月在中國成立，其業務涵蓋國防、運輸機、直升機、航電系統、通用航空、航空研究及測試、航空供應鏈、汽車零件、資產管理、金融及工程和建築等領域。航空工業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

釋義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上限」	指	根據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每個日歷年購買延長保修保障的最高交易總額
「航空工業」	指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irrus Design」	指	Cirrus Design Corporation，一家根據美國威斯康星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西銳飛機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Continental」	指	Continental Aerospace Technologies, Inc. (前稱Continental Motors, Inc.)，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Continental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延長保修保障」	指	Continental向本集團供應的引擎在三年標準計劃保修之外的延長保修保障
「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	指	Cirrus Design與Continental就延長保修保障簽訂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1月3日的延長保修主供應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聯人士的任何實體或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訂約方」	指 Cirrus Design及Continental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5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於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控股股東」、「百分比」及「附屬公司」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本公告中的中國實體、部門或設施的中文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倘該等中國實體、部門或設施的中文名稱與其各自的英文譯名出現任何差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Cirrus Aircraft Limited
 西銳飛機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楊雷先生

香港，2025年1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楊雷先生；副主席兼執行董事王暉先生；非執行董事宋慶春先生、劉亮先生及李屹暉先生；執行董事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仁懋先生、劉仲文先生及Ferheen MAHOMED女士(別名：馬穎欣)。